

关于修改《个人银行收费优惠政策》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进一步做好金融服务，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我行”）调整了《个人银行收费优惠政策》（下称“优惠政策”），修改后的优惠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现将修改要点罗列如下供您参考，您也可以直接查询我行官方网站和服务网点所公示的收费标准及优惠政策，了解相关具体内容。

➤ **「优先理财」/「优先私人理财」账户管理费优惠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 删除“境外其他国家/地区的渣打银行合格「优先理财」客户，成为我行的「优先理财」客户且完成“「优先理财」身份全球认同服务”后，可免除账户管理费”，现该优惠详见《「优先理财」服务与礼遇本地条款与细则》第6.4款；
2. 「优先理财」客户在我行购买的保险产品的保费总金额达到50万元人民币，只要保单仍在有效状态，便可免除账户管理费；
3. 中小企业金融部的企业客户之法定代表人或个人股东如成为我行「优先理财」客户，**不再享受**首年免收账户管理费的优惠。

➤ **人民币跨境汇出汇款优惠内容增加如下优惠：**

1. 「优先私人理财」客户免转账手续费及中间代理行费用。

➤ **海外电汇优惠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 对于客户亲临我行营业网点柜面提交的海外电汇申请，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 合格「优先私人理财」客户可享受海外电汇的手续费、电报费以及中间代理行费用全免。
 - 合格「优先理财」客户可享受海外电汇的手续费和电报费全免优惠，中间代理行费用另收。
 - 合格「优逸理财」客户可享受海外电汇的电报费对折优惠和汇款总额0.05%的手续费优惠。该优惠仅限于单笔汇款金额不低于5千美金或等值外币，中间代理行费用另收。
2. “畅学宝”客户不再享受电汇手续费费用对折优惠。

➤ 其他优惠政策继续延用，所有优惠政策期限更新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我行将视情况不时修订《个人银行服务收费标准》及《个人银行收费优惠政策》，并在我行官网和服务网点进行公示。感谢您对我行一如既往的支持！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